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TAI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可得最新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入將為約27億港元，較2019年同期大幅增加約26億8千萬港元，並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純利約5千5百萬港元，而2019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約3億7百萬港元。純利增加主要由於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部分被應收出售集團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抵銷)所致。

本公司仍在編製並落實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團隊參考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現時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作為依據，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故可予變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審慎細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有關公告預期於2020年8月底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袁紅兵

香港，2020年7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陳金樂先生(主席)、林財火先生及袁紅兵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王守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慶豪先生、高寒先生及麥天生先生。